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 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榆林市体育局的榆林市体育局中国·榆林第五屆沿黃觀光路國際自行車賽事執行服務採購活動，工程的施工單位全部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業（或者：服務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業承接），相關企業（含聯合體中的中小企業、簽訂分包意向協議的中小企業）的具體情況如下：

1. 榆林市体育局中国·榆林第五届沿黄观光路国际自行车赛事执行服务,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威赢赛事运营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19人, 营业收入为3399.112579万元, 资产总额为4414.512964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;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,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无锡海尔电冰箱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 年 09 月 11 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等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投标人非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不填写此表。